

2024 年度述法报告

兴庆区委副书记、兴庆区政府党组书记、政府区长 张 静

2024 年以来，本人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围绕党中央、区市党委、兴庆区委关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和工作安排，深入学习和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坚决贯彻落实全区法治政府建设推进会精神，在推进依法行政、优化营商环境、普法宣传教育等方面加大力度抓落实，为创建全国综合实力百强区、建设宜居宜业美丽幸福兴庆注入新的法治动能。现将本人 2024 年度履责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履职情况

（一）把稳思想之舵，强化政治引领，法治建设高效推进

一是加强理论武装。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严格执行《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》，持续增强运用法治思想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、应对风险的能力素质。严格落实政府常务会会前学法、会后考法的学法制度，2024 年政府常务会累计开展会前学法 22 次。二是统筹部署推进。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先后召开 3 次政府常务会专题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专题听取兴庆区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，牵头制定《2024 年度全面深化法治领域改革主要任务清单》《兴庆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任

务分工方案（2023—2025 年）》等文件，并将巩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创建成果、推进法治型政府建设写入政府工作报告，法治逐步成为政府工作第一准则。

（二）聚焦效能提升，着力强基固本，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

一是依法审核重大事项，严把各项决策关口。持续发挥法制审核保障作用，出台《兴庆区合法性审查事项目录清单》，修订《兴庆区人民政府合同审查备案管理办法》，将重大行政决策事项、行政规范性文件、政府信息公开答复、行政协议和政府涉法性事务全部纳入合法性审查范围，连续五年公开兴庆区重大行政决策目录，累计审查合同协议、各类政策文件 480 件，审查备案行政规范性文件 3 件，清理 2 件。二是明晰政府权责，优化营商环境。牵头制定《兴庆区进一步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》，全力推行“综合查一次”，集各类检查事项至“一张检查清单”，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、一次到位”。推进以“减材料、减环节、减时限、减跑动和优服务”为主的“四减一优”，94% 的服务事项实现“一网通办”。深入推行智能审批、免申即享等服务机制，1213 家商事主体享受“免申即办”政策红利，累计减少申请材料 3639 份，减少跑动次数 2426 次。三是强化政府法治智库，筑牢决策防火墙。健全完善以司法行政机关公职律师为专职法律顾问、以执业律师为外聘法律顾问的政府法律顾问体系，对产业政策、重大项目中涉及政府职能定位、行政程序的合法性等环节

提出法律意见，2024 年政府法律顾问常态化列席政府常务会议、专题会议等 106 次，代理政府诉讼、复议案件 96 件，为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撑。

（三）优化执法方式，提升执法质量，切实增强群众法治获得感

一是规范涉企执法，让企业安心经营。大力开展涉企行政执法专项监督，向辖区企业发放“兴庆区涉企行政执法监督联系卡”1000 份，与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建立联系机制，畅通举报渠道，78 件企业投诉举报问题全部办复。开展涉企执法案卷评查，累计评查案卷 176 件。建立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轮训制度，连续两年开展领导干部法治素养提升培训和基层行政执法队伍轮训，覆盖人数达 700 余人。二是完善执法监督体系，提升行政执法工作质效。全面推动有机构、有人员、有制度、有行动、有效果“五有”行政执法协调监督体系建设，率先在全市出台《兴庆区乡镇（街道）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方案》，2024 年发出《行政执法监督通知书》5 份，各司法所参与本镇街重大行政执法案件集体讨论 16 次，进行法制审核 62 件，审查协议、方案 112 件。三是深化行政复议改革，行政复议高效公正便民为民。完善《兴庆区机关企事业单位涉民商事案件管理办法》，推行“1+1+1”出庭应诉模式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继续保持 100%。进一步畅通复议渠道，2024 年收到行政复议申请 258 件，办结 232 件，直接纠错率 18.53%，行政诉讼案件败诉 17 件，败诉率 23.29%，调解法院移送行政争议

6 件，履行法院生效判决 13 件，行政复议收案量首超行政诉讼收案量，行政复议“首选率”显著提升。四是强化权力监督制约，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严格执行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大力推进土地征收、项目建设、财政预决算、行政职权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政府信息 6164 条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2024 年办理人大议案 6 件、建议 110 件，政协提案 43 件，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高质量办复率、司法建议和检察建议按期办复率均达到 100%。

（四）深化依法治理，加强普法宣传，凝聚基层治理强大合力

一是畅通渠道，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。坚持把“事心双调”贯穿矛盾纠纷化解始终，建立双城门等塞上枫桥“兴·新”驿站 2 个，2024 年共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 8624 次，调解案件 1925 件，调解成功率达 99%，涉及调解标的额 4500 余万元。二是以法惠民，法律服务入万家。加大新业态、新就业群体法律服务供给，先后打造“两新”公共法律服务驿站 3 个，累计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40 余场次。2024 年办结法律援助案件 1138 件，民事案件及代书回访率和满意率均达 100%。三是法治育人，描绘兴庆普法动人画卷。构筑“线上+线下”普法宣传模式，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 3000 场次以上。法治宣传成果显著，原创微视频《反校园霸凌》获司法部宣传推广，《一念之间》《翻山》被自治区司法厅、文明银川等宣传推广。兴庆区人民检察院获评全国“八五”普法中期表现突出

单位，司法局、教育局获评全区“八五”普法中期表现突出单位。

二、上一年度问题整改情况

针对上一年存在的行政应诉“出庭不出声”问题，采取“1+1+1”出庭应诉模式，实现“告官能见官 出庭又出声”；针对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机构作用发挥不充分问题，加大法制审核人员配备及培训力度，充分发挥案审委员会作用，提高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质效。以上两个问题均已落实整改。

三、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打算

一年来，我在推进法治建设上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对标组织要求和群众期盼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，主要是：个别部门对法治政府建设重视程度还不够高、推进力度还不够大；部门之间尚未形成较强的联合执法检查合力，行政执法水平有待提升；法治人才的培育和引进机制亟需优化，基层行政执法监督队伍建设仍显薄弱，等等。下一步，我将紧抓全面深化法治领域改革和法治督察整改落实两个着力点，聚焦涉企执法规范有序、公正司法严格有度、全民守法积极有为、涉外法治扎实有力四项工作目标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，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，着力加强“八五”普法教育，全力推动法治兴庆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一体建设，切实以高水平法治护航高质量发展。